

總題：獻上自己

參 奉獻的動機—神的愛

壹 呼求主名、禱告

貳 詩歌：補充本詩歌 344 首 愛中牧養 第一節

C 4/4

$\overset{C}{3\ 4} \mid \overset{C}{5 - 5\ 5\ 1\ 7} \mid \overset{A_m}{6} \cdot \overset{F}{5\ 4\ 2\ 3} \mid \overset{C}{4 - 4\ 2\ 5\ 4} \mid 3 - -$
一) 祂尋 我 如同尋 找 迷羊, 祂贖 我 捨了性 命;

$\overset{C}{3\ 4} \mid \overset{C}{5 - 5\ 5\ 3\ 5} \mid \overset{F}{4 - - 2\ 3} \mid \overset{C}{4 - 4\ 4\ 3\ 2} \mid 1 - -$
使 我 能 得 祂 生 命, 經 歷 祂 享 受 不 盡。

$\overset{C}{5\ 5} \mid \overset{C}{1 - 1\ 1\ 5\ 3} \mid \overset{A_m}{6 - 6\ 6} \mid \overset{D_m}{2 - 2\ 1\ 2\ 1} \mid \overset{G_7}{7 - -}$
哦, 我 主, 我 真 愛 你, 不 自 禁 消 失 你 裏;

$\overset{E_m}{\overset{3}{7\ 6\ 5}} \mid \overset{E_m}{3 - 3\ 3\ 2\ 1} \mid \overset{A_m}{6 - - 6\ 6} \mid \overset{G}{5 - 5\ 5\ 1\ 7} \mid \overset{C}{1 - -} \parallel$
因 你 的 愛 困 迫 激 勵, 願 一 生 奉 獻 給 你。

參、課程內容

一 奉獻的意義 (上上週)

二 奉獻的根據—神的買 (上週)

三 奉獻的動機—神的愛

聖靈何時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裏面，我們自然就甘心作一個愛的俘虜，而把自己奉獻給神。這種因著神的愛而有的奉獻，在聖經中有兩處說得非常清楚，就是林後五章十四至十五節，和羅馬十二章一節。林後五章十四至十五節說，『原來基督

的愛困迫我們；…祂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，不再向自己活，乃向那替他們死而復活者活。』這就是說，主為我們受死的愛，困迫我們，使我們不由自主的把自己奉獻給祂，為祂而活。羅馬十二章一節說，『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。』這裏所說神的慈悲，也就是神的愛。所以使徒保羅在這裏也是以神的愛來打動我們的心情，叫我們有了愛的動機，而肯把自己獻給神作為活祭。這兩處聖經都給我們看見，神的愛乃是我們奉獻的動機。（生命的經歷 第三篇）

約翰二十一章十五至二十二節。『你愛我（主耶穌）比這些更深麼？…你愛我麼？…你跟從我罷。』這是主當日問彼得的話。彼得曾蒙了主的呼召，來跟隨主。但他現在退後，又去打魚，作起老事業來。在這時，主再來尋找他。主並不責備他，並不向他表示如何怪他，只問他說，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？你愛我比這些船、網、海、魚、炭、餅，更深麼？好像主無聲的對他說，你在我受人審問的那個夜間，喜愛炭火而去烤火，以致在人跟前否認了我；你在我有形的同在向你隱藏起來的時候，就來打魚謀生，置我的吩咐於不顧。你自己去找火烤，卻蒙了羞辱；你自己來打魚喫，卻打個處空。現在我為你豫備了炭火、餅魚，不必你花力氣，不必你作甚麼；你要烤，有炭火；要喫，有餅魚。但我要問你，你愛我比這些一比這些炭火、餅魚，更深麼？你愛我麼？你跟隨我罷！就是主這個愛的問話摸著了彼得，得著了彼得。主的愛叫彼得終身跟隨主，直到為主殉身，以死榮耀了神。

主現在也同樣以祂的愛問我們。祂常在我們裏面問我們說，你愛我比世界更深麼？你愛我比父母、妻子、（或丈夫、）兒女、兄弟、姐妹、朋友，更深麼？你愛我比學問、地位、名利、身家、錢財、生命，更深麼？你愛我麼？我們也有許多人實在被主這愛的問話征服了，而作了愛主的人，把自己和一切都倒在主身上，讓主得著。哦，有誰能在主這愛的問話跟前站住呢？有誰能抵擋主愛的激勵呢？我們一被主的愛摸著，我們就必奉獻。這個動力，不是在外面，乃是在裏頭的，常像烈火焚燒，是任何事由所不能熄滅的。（聖經要道 卷二 第二十三題）

有一天當聖靈把這個愛澆灌在我們裏面，我們也必會有這樣厲害的奉獻。不只如此，就是我們奉獻以後，要一直跟隨主走奉獻的道路，也必須不斷的得著主愛的激勵，摸著主愛的甜美。因為在奉獻的路上，常是有損失、有痛苦的，惟有常摸著主愛的人，纔能在痛苦中反覺得甘甜。當初的使徒們，那樣被人凌辱、囚禁，卻因能被算是配為主的名受辱，而引為榮幸可樂的事。就是歷代的殉道者，他們能歡樂著接受死的痛苦，不肯棄絕主的名，都是因著他們摸著了主的甜美，受了主愛的激勵。所以我們和主之間的愛情，必須常常更新，這愛的動機，必須一直維持在我們裏面，我們的奉獻和事奉纔能一直新鮮，一直甜美。（生命的經歷 第三篇）

團討一：有了第一次的奉獻後，還需要再奉獻嗎？

我們要知道，所有生命的經歷，都不是一次經歷就達到極峰的，乃要一再的有追求，纔能逐漸加多，逐漸豐滿，而達到成熟的地步。有的弟兄姊妹雖然奉獻了，

還不過是有了一個起頭，在這事上，還沒有經歷多少，所以還需要繼續的有追求，不斷的加深經歷。

我們通常要到一個房子裏去，都是先走一段路，然後纔踏進那房子的門。屬靈的經歷卻相反，乃是先進了門，然後纔走路。所有屬靈生命的經歷，都是先入了一個門，過了一個關，有了一個開頭，然後再走一條路，繼續往前追求，往前經歷。所以我們要在每一個環境中守住我們的奉獻，在每一件事上實行我們的奉獻，也在每一個時間裏更新我們的奉獻，這樣，我們就能在奉獻的路上一直往前。

在舊約時，燔祭乃是要每天獻的，並且早晨獻，晚上也得獻。每逢安息日、月朔、節期，還得特別的獻。(民二八。)有了重大的事故，也都得特別的獻燔祭。(利八 18·28，王上三 4·15，八 62~64。)不是一次獻了就可以了，乃是在每一天裏，在每一個節令裏，在每一個事故上，都得獻。所以燔祭乃是舊約最重要的一個祭。這也是豫表說，我們每天都要有新的奉獻；遇到特別的時節、特別的事故，還要有特別的奉獻。我們若能這樣一再的有奉獻，奉獻的經歷在我們身上就能一再加多，逐漸成形了。(生命的經歷 第三篇)

所有弟兄姊妹都應該到主面前過一個奉獻的關。每一位都得到主面前辦交涉，將自己奉獻給主。不論你從前是否奉獻過，你今天還得到主面前，在有徹底的奉獻。你奉獻的次數要越多越好，越徹底越好。(人生的意義與正確的奉獻 第四篇)

故事一 彼得倒釘十字架（造就故事，殉道）

從阿披安通往羅馬路上，有一教堂，名叫：「主啊，你要往哪裡去？」乃是紀念這一件事。據說就是彼得遇見主的地方。當基督教初期受到大逼迫時，羅馬的基督徒力勸彼得暫時逃避。彼得起初不願離棄羊群，獨自逃命。後來沒法再延，便在清晨，順著那條大路逃去。走不一會兒，突然明光高照。他定心一看，不是別人，正是他的主向著羅馬走來。彼得就問：「主啊，你要往哪裡去？」基督面帶愁容的說：「因你離棄我的羊群，我要前往羅馬再釘十字架。」彼得立即轉回羅馬，不久被捕。據傳人要把他釘十字架時，他要求倒釘，因為他說：「我不配與主耶穌同樣釘死。」時為尼羅王五十四年。

故事二 款待捉殺他的兵丁（造就故事，殉道）

羅馬皇帝尼羅性情凶暴，極力殘害基督徒，火燒、鋸鋸、喂獅、用盡各種酷刑，許多信徒因而隱居。有一老年信徒，隱居窮鄉僻壤，開一牧場，飼養許多牛羊家畜。他有一個習慣，凡過路的，無論何人總請他們在他那裡歇息一下，給他一杯牛奶，一塊干餅。日子多了，各處知名。尼羅王聽見，就說那人必是一位基督徒，不然怎有這樣的愛心，於是派了四個兵丁，去殺這位老人。四兵當晚經過那地，恰巧住在老人家中。老人盡情款待他們。他們並不知道這位老人就是他們所要捉殺的基督徒，就把來意告訴老人，問他說：「你知道這位老人住在什麼地方麼？」老人回

答說：「這位老人我認識，明天我帶你們去。」老人為兵丁鋪好床鋪，就到後院，挖了一坑，跪下禱告。天亮時候，就去喚醒四兵說：「你們所要尋索的人就是我。」兵丁面面相覷，不忍下手。他們覺得老人非常慈愛，很受感動，約他一同逃跑，大家都作基督徒。老人說：「尼羅勢力遍佈全國，我們無處可逃，如果被他捉住，五人勢必一同喪命。你們若是真實愛主，請即把我殺死，將頭交給尼羅王，身體埋在院內坑中，你們出去傳揚基督。我已年老，在地之日不多，死不足惜，你們年紀尚輕，正是主所大用之時。」四兵丁不得已，流淚禱告，忍痛殺死老人，交上人頭，了結差事，辭去職務，為主作了忠心的傳道人。

肆 經節：哥林多後書 4 章 14~15 節

「原來基督的愛困迫我們；…祂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，不再向自己活，乃向那替他們死而復活者活。」

伍 生活操練

一 每天有更新的奉獻，當天有奉獻禱告的請打”V”。

日期	週六	主日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
實行							

二 生活操練表 (有實行的請打 V)

日期	週六	主日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
項目							
家聚會							
晨興							
晚禱							
背經							
讀經							
傳福音							
做家事							